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注册资本的公告

经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同意股东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北京华融综合投资有限公司以现金出资方式向公司注资合计799,999,999.50元。增资事项已完成，公司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217,500,000元增加至人民币627,756,410元。

本次增加注册资本后，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股权比例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2.99%
北京华融综合投资有限公司	43.18%
杭州永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10%
重庆市江北区国有资本投资 运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1.73%
合计	100.00%

公司将按规定及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并按规定向监管机构备案。

特此公告。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30日